

服 务 认 证 规 则

CQC-S0028-2022

“上海品牌”服务认证：基于大数据分析的消防安全管理数据
服务认证规则

“Shanghai Brand” service certification rules for data
requirements for administration service of fire safety based
on big data analytics

版本：1.3

2022年5月26日发布

2022年5月26日实施

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

前 言

本规则由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 CQC）制定、发布。未经 CQC 许可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转载、使用本规则。

本规则持续修订，请登录 CQC 网站（www.cqc.com.cn）获取最新版本。

如对本规则的获取、内容、使用有疑问，可联系我中心客服或认证工程师。

为确保服务认证活动符合 GB/T 27065（ISO/IEC 17065）等标准要求，以及 CQC 质量手册、程序文件的要求，并向各方传达认证程序和要求，使各项认证活动得以规范有效开展，制定本规则。

本规则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首次发布，2025 年 8 月 29 日第一次修订（当前版本 1.1），2025 年 12 月 26 日第二次修订（当前版本 1.2），2026 年 5 月 25 日第三次修订（当前版本 1.3）。

本规则修订记录：

版本	修订时间	主要修订内容
1.1	2025 年 8 月 29 日	主要变化如下： (1) 根据《国家认监委关于自愿性认证领域目录和资质审批要求的公告》（2016 年第 24 号）、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CCAA-103《服务认证审查员注册准则》中服务认证领域划分，调整了本规则覆盖的服务领域和适用范围，名称由《“上海品牌”服务认证实施规则 基于大数据分析的消防安全管理数据服务》变更为《“上海品牌”服务认证规则：电信、信息检索和提供服务》； (2) 按照《国家认监委关于加强认证规则管理的公告》（认监委公告 2025 年第 9 号）中对于认证规则的内容要求，重新调整了本规则结构，梳理了各章节内容； (3) 修改了文件审核、现场审查的服务特性测评和服务管理审核要求； (4) 其他文字编辑性修订。
1.2	2025 年 12 月 25 日	主要变化如下： (1) 修改了规则名称； (2) 修改了“5.2.5 抽样原则”、“5.2.6 人日数”、“7.3 人日数”的技术内容； (3) 新增了“附录 A 服务特性测评的初始及监督测评内容”、“附录 B 服务管理审核的初始及监督测评内容”； (4) 其他文字编辑性修订。
1.3	2026 年 5 月 25 日	主要变化如下： (1) 修改了“规则名称”、“1 适用范围”、“4.1 单元划分”、“4.2 申请”、“5.4.2 审查结论”、“10 认证标志”的技术内容； (2) 新增了“5.3 问卷调查”、“9.3.2 扩展的内容”、“9.4 变更/扩展的实施”、“9.5 变更/扩展评价和批准”、“附录 D 问卷调查”、“附录 E 服务描述”。

如需查看全文

请联系 021-60133112, 或发送邮件 liuxiuliang@cqc.com.cn 获取。